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银行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银行授信情况概述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、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, 同意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200,000.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,申请授信 的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 会之日止。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、2025 年 5 月 17 日在巨潮资 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5-024)、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5)。

(二)担保情况概述

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,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,公司于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,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预计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,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,000.00 万元,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20,000.00 万元,为资产负债率70%(含)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130,000.00万元。担保申请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和2025 年 5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 (www. cninfo. com. cn)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6)和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5)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根据上述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,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的子公司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潜江特气")开展银行贷款业务,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支行(以下简称"汉口银行")提供不超过 2,000.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额度。上述实际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

- 1、法定代表人:邓仕保
- 2、注册地址:潜江市泽口街道办事处竹泽路 26 号
- 3、注册资本: 25217.3913 万元人民币
- 4、成立日期: 2020年5月8日
- 5、经营范围:许可项目:移动式压力容器/气瓶充装;危险化学品生产;检验检测服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一般项目:电子专用材料研发;电子专用材料制造;电子专用材料销售;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新材料技术研发;货物进出口;食品添加剂销售(除许可业务外,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)
- 6、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:系公司控股子公司,公司持股比例 79.31%,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20.69%。
 - 7、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:

单位:万元

项 目	2024年12月31日	2025 年 3 月 31 日
7% H	2021 — 12 /1 01 H	2020 T 0 /1 01 H
资产总额	150, 951. 13	139, 177. 92
负债总额	112, 300. 78	101, 448. 16
净资产	38, 650. 35	37, 729. 76
营业收入	57, 677. 56	14931. 33
利润总额	-2, 290. 22	-949. 22
净利润	-1,621.80	-949. 22
资产负债率	74. 40%	72. 89%

四、担保协议及银行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及潜江特气分别与汉口银行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,公司为潜江特气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金额需根据实际融资金额确定。上述协议主要内容如下:

1、潜江特气与汉口银行签订的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

债权人: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支行

债务人: 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

借款金额: 人民币 2,000.00 万元

2、公司与汉口银行签订的《保证合同》

债权人: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支行

保证人: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债务人: 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

保证方式: 连带责任保证

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:人民币 2,000.00 万元

保证期限:保证期间为三年,自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算。

五、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265,518.89 万元(含本次担保)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9.52%。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,也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;
- 2、《保证合同》:
- 3、银行放款通知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